

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大连凯洋世界海鲜股份有限公司
终止股票定向发行的核查意见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经核查，大连凯洋世界海鲜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简称：凯洋海鲜；证券代码：831324，以下简称“凯洋海鲜”或“公司”）已按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的规定，履行了内部审议程序，并于2020年6月24日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全国股转公司”）报送了《大连凯洋世界海鲜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申请报告》及相关文件。全国股转公司于2020年7月13日出具了《关于对大连凯洋世界海鲜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无异议的函》（股转系统函〔2020〕1768号），凯洋海鲜于2020年7月20日在全国股转系统信息披露平台披露了《关于收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股票定向发行无异议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38）。

鉴于新冠肺炎疫情及整个冷链行业影响，同时考虑公司出现重大事项，凯洋海鲜经与认购对象充分沟通并综合考虑后，公司决定终止本次股票定向发行。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主办券商”或“我司”）作为凯洋海鲜的持续督导主办券商，现就凯洋海鲜本次终止股票发行事项出具核查意见，具体情况如下：

一、关于终止股票发行审议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情况

凯洋海鲜本次定向发行严格按照《非上市公众公司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指南》等规定履行了内部审议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具体情况如下：

（1）2020年12月15日，凯洋海鲜召开了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 2020 年第一次股票定向发行工作》、《关于签署〈附生效条件的终止股票发行认购暨退款协议〉》等相关议案，并于 2020 年 12 月 1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披露了相关公告；

（2）2020 年 12 月 15 日，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披露了《2020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3）2020 年 12 月 30 日，凯洋海鲜召开了公司 2020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终止 2020 年第一次股票定向发行工作》、《关于签署〈附生效条件的终止股票发行认购暨退款协议〉》等相关议案，并于 2020 年 12 月 30 日公告了《2020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综上，主办券商认为，凯洋海鲜就终止本次股票发行已履行了公司内部审议程序，并及时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

二、本次股票发行退款安排

凯洋海鲜于 2020 年 7 月 20 日披露了《大连凯洋世界海鲜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认购公告》（公告编号：2020-038），并于 2020 年 7 月 23 日认购者完成认购缴款，公司于 2020 年 7 月 2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披露了《大连凯洋世界海鲜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认购结果公告》（公告编号：2020-040），具体认购结果情况如下：

序号	认购人	认购数量（股）	认购价格（元/股）	认购金额（元）	认购方式
1	薛继昆	1,000,000	3.00	3,000,000.00	现金
2	梁皎	1,000,000	3.00	3,000,000.00	现金
3	武昕	100,000	3.00	300,000.00	现金
4	盛德伟	1,000,000	3.00	3,000,000.00	现金
5	周德昌	300,000	3.00	900,000.00	现金
6	魏伟	20,000	3.00	60,000.00	现金
7	何振华	20,000	3.00	60,000.00	现金

序号	认购人	认购数量（股）	认购价格（元/股）	认购金额（元）	认购方式
8	周明	20,000	3.00	60,000.00	现金
9	赵文彬	20,000	3.00	60,000.00	现金
合计		3,480,000	—	10,440,000.00	—

凯洋海鲜与上述认购对象签署了《附生效条件的终止股票发行认购暨退款协议》，就终止股份认购协议及退款安排、争议解决达成一致，具体条款如下：

“.....

第一条 终止协议及退款安排

1.1 双方一致同意自本协议生效之日起终止《认购协议》，原协议不再对甲、乙双方具有法律约束力，原协议项下的权利与义务终止，甲、乙双方不再享有原协议项下的权利，亦无须履行原协议项下的义务；

1.2 双方确认，甲方应于本协议生效后的十个工作日内向乙方全额无息退还认购金额，退还金额与乙方依据原协议所认购的金额一致；双方互不存在违约行为，互不承担任何法律责任；除此之外，甲乙双方不存在与原协议履行有关的任何债权债务关系；

1.3 涉及其他费用的支付与承担的，由双方协商确定。

第二条 争议的解决

2.1 双方进一步确认，原协议的终止和本协议的签订系基于双方协商一致的结果，为各自的真实意思表示，双方对原协议的订立、履行、终止均不存在任何争议纠纷或潜在纠纷，亦无须就原协议终止事宜承担任何违约责任；

2.2 凡因履行本协议而发生的一切争议，双方首先应争取通过友好协商的方式加以解决。未能解决的，则任何一方均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三条 协议的成立和生效

3.1 本协议经甲乙双方签署（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签章并加盖公章、自然人签字）后成立，并由甲方董事会、股东大会批准本次股票发行终止相关议案后生效。

券股份有
专用章

.....”

因此，凯洋海鲜与认购对象签署的《附生效条件的终止股票发行认购暨退款协议》对本次股票发行终止后的退款及补偿安排、纠纷解决机制等事项做出了具体约定，凯洋海鲜已与全部认购对象就退款等事宜协商一致。

经主办券商核查，截至本意见出具之日，凯洋海鲜已按照协议要求，在生效十个工作日内完成退款，具体退款情况如下：

序号	认购人	认购金额（元）	退款金额（元）	退款方式	退款账户
1	薛继昆	3,000,000.00	3,000,000.00	银行转账	622521160228****
2	梁皎	3,000,000.00	3,000,000.00	银行转账	621486024809****
3	武昕	300,000.00	300,000.00	银行转账	621700068000*****
4	盛德伟	3,000,000.00	3,000,000.00	银行转账	622700078106*****
5	周德昌	900,000.00	900,000.00	银行转账	623021012015****
6	魏伟	60,000.00	60,000.00	银行转账	621226340000*****
7	何振华	60,000.00	60,000.00	银行转账	623020011047****
8	周明	60,000.00	60,000.00	银行转账	623020011047****
9	赵文彬	60,000.00	60,000.00	银行转账	622700078403*****
合计		10,440,000.00	10,440,000.00	-	-

综上，凯洋海鲜已就本次股票发行终止后的退款及补偿安排、纠纷解决机制等事项与认购对象达成一致，并已完成全部认购对象退款事宜。

经核查，主办券商认为，凯洋海鲜终止股票定向发行程序合法合规，及时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并及时按照协议完成退款事项。《大连凯洋世界海鲜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终止股票定向发行的申请》及相关文件真实、准确、完整。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此页为《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大连凯洋世界海鲜股份有限公司终止股票定向发行的核查意见》的签字盖章页)



项目负责人:

贾玉玉

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加盖公章)

2021年1月18日



